

# 上海市碳普惠减排项目和减排场景 开发与申请指南

上海市减污降碳管理运行技术中心

2023年10月23日

# 目录

## CONTENTS

01

基本要求

02

减排项目申请流程

03

减排场景申请流程

04

减排项目和减排场景跟踪评估

# 01

## 基本要求

《上海市碳普惠体系建设工作方案》

《上海市碳普惠管理办法》

《上海市碳普惠  
方法学开发与申报指南》

《上海市碳普惠减排项目和减排  
场景开发与申请指南》

《上海市碳普惠  
减排量交易规则》

《上海市碳普惠  
碳积分使用指引》

上海市碳普惠减排项目和减排场景  
开发与申请指南  
(试行)

明确上海市碳普惠减排项目和场景的申请要求和碳普惠减排量的签发申请要求，并规定了相关流程。

# 基本要求



## 定义

**减排项目**：指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其他社会组织等项目业主实施的能够产生碳普惠减排量的项目。

**减排场景**：指个人参与的衣、食、住、行、用等领域能够产生碳普惠减排量的场景。

## 原则

按照**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碳普惠方法学**开发碳普惠减排项目和减排场景。

项目类



分布式光伏



分布式风电



垃圾绿色处理



生物燃料替代



林业碳汇



湿地碳汇



农村沼气利用



氢能利用



储能设备



低碳港口

场景类

衣



低碳衣物



旧衣回收利用

食



低碳饮食



减少食物浪费

住



节能电器



住房节能改造

行



单车骑行



公交出行



新能源汽车

# 基本要求



## 1

### 申请要求

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其他社会组织等减排项目开发主体或者减排场景开发主体应当依据**上海市已公布的碳普惠方法学**（以下简称“方法学”）开发并运行减排项目或者减排场景。

**纳入**上海市碳排放交易市场配额管理范围内的项目**不得参与**本市碳普惠。

# 基本要求



## 2 避免重复申报

减排项目或者减排场景申请主体应当在申请过程中承诺**不重复**申请国内外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机制，**不参与**绿色电力交易、绿色电力证书交易等。

## 3 格式要求

申请材料编写内容和要求可以参照附录。

# 基本要求



## 申请人申明

本人/我单位/机构申请碳普惠减排项目，承诺**不重复**申请国内外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机制，**不参与**绿色电力交易、绿色电力证书交易等。申请表中所填写内容和相关申请文件属实，确保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若有虚报假报，本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个人签字：

（加盖企业或单位公章，如有）

日期： 年 月 日



# 02

## 减排项目申请流程

# 减排项目申请流程



## 申请阶段

## 审核阶段

### 申请



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其他社会组织等减排项目申请主体依据已公布的减排项目方法学开发并运行减排项目，产生减排量后向市减污降碳中心申请。

### 形式审查



市减污降碳中心收到减排项目申请主体递交的申请材料，对相关申请材料的完整性、规范性等开展形式审查。

### 专家技术论证



市减污降碳中心组织召开专家审查会，对方法学核算边界、减排量核算、数据来源和监测等内容进行技术论证，并出具专家组意见。原则上专家人数不得少于5人。

### 专业技术服务机构审查



对于类型复杂的减排项目，市减污降碳中心组织相关专业技术服务机构开展技术审查。

### 文本完善、公示及意见出具



减排项目申请主体修改完善文本；对符合要求的文本开展公示；市减污降碳中心出具技术审核意见。

# 减排项目申请和项目减排量签发流程



## 公布阶段

### 公开发布



经审核通过的减排项目，向社会公开发布。

## 数据报送阶段

### 数据报送



减排项目经审核通过并公布后，减排项目相关数据须报送至上海市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

## 减排项目实施

### 实施



减排项目申请主体依据已公布的方法学开展减排项目的运营、维护、监测、报告等工作。

## 项目减排量签发

### 首次签发 减排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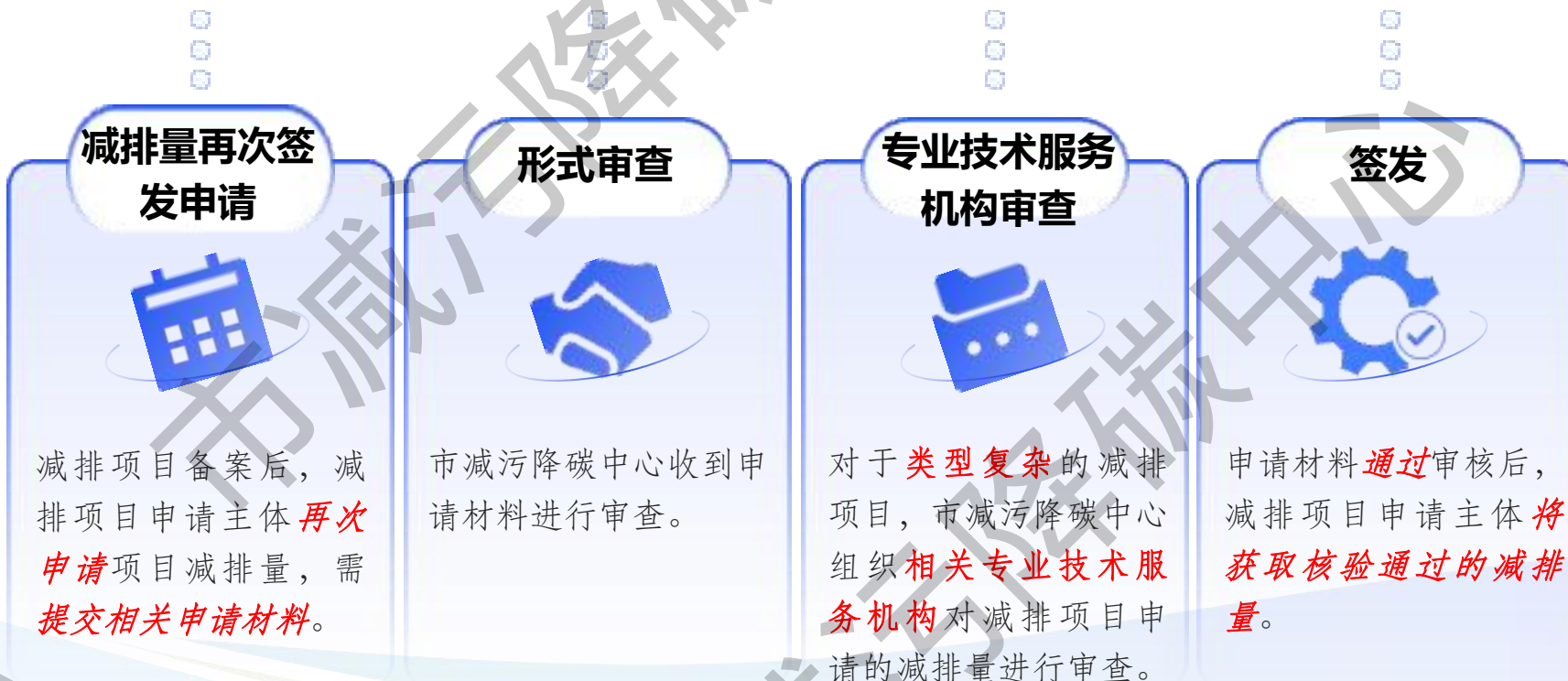


项目减排量原则上每年签发一次。减排项目申请主体申请减排项目的同时，可以同步申请签发首次项目减排量。

# 减排项目申请和项目减排量签发流程



## 再次签发阶段



# 减排项目申请和项目减排量签发流程



减排项目运营产生减排量后由减排项目申请主体向**上海市减污降碳管理运行技术中心**递交**申请材料**，所有递交的申请材料需**加盖公章和骑缝章**。

## 申请

- a. 碳普惠减排项目申请表（附录 A）；
- b. 减排项目设计文件（附录 B）；
- c. 减排项目开工、运营时间证明文件；
- d. 减排项目申请主体营业执照或者其他主体资格等证明材料（如有）；
- e. 减排项目申请主体法人或者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
- f. 减排项目申请委托书（如有）；
- g. 其他材料。

真实性

完整性

合法性

如减排项目申请主体受委托申请减排项目，减排项目申请主体须提供减排项目**申请委托书**。减排项目申请委托书应当包含**委托方、受托方信息**，明确项目减排量**收益分配**等信息。

# 附录 A 碳普惠减排项目申请表

## 2. 碳普惠减排项目基本信息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
- 项目开工、运行时间
- 项目方法学
- 碳普惠减排量
- 技术服务机构 (如有)

## 4. 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如项目申请主体受委托申请减排项目，项目申请主体须提供减排项目申请委托书等证明材料。

## 5. 申请人申明

## 1. 减排项目申请方基本信息

- 减排项目申请主体基本信息
- 减排项目申请主体情况说明
- 企业或单位性质
- 碳普惠减排项目联系人
- 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账户

## 3. 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包括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对就业的贡献、教育和扶贫等方面的贡献



## 附录 B 减排项目设计文件（格式和内容要求）

项目概况	基准线和监测方法学的应用 (根据对应方法学要求进行论述)	减排量	项目活动期限和减排量计入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项目活动概述</li><li>项目相关批复情况</li><li>项目合并申报情况</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项目开发依据的方法学</li><li>方法学适用性</li><li>项目边界</li><li>基本要求论证</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计算方法说明参数和数据选取</li><li>监测计划</li><li>数据的记录、监测和管理</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项目活动期限</li><li>项目活动减排计入期 (如适用)</li><li>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可附件)</li></ul>

# 减排项目申请和项目减排量签发流程



## 数据报送

减排项目经审核通过并公布后，减排项目相关数据须**报送至上海市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

依据方法学要求，数据可以实现在线计量监测的减排项目**通过平台系统对接**，实时或者定期**向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报送数据**；其他暂不具备数据在线计量技术要求的减排项目可以根据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的指示提交相关**数据信息、证明材料**等。

减排项目申请主体须确保数据**真实性、准确性**，在减排项目运营过程中若更换数据来源设备（包括数据测量仪器）等，须经过校验且符合相关行业标准。



# 减排项目申请和项目减排量签发流程



运营

维护

监测

报告

减排项目  
实施

减排项目申请主体依据已公布的方法学开展减排项目的运营、维护、监测、报告等工作。

# 减排项目申请和项目减排量签发流程



## 项目减排量 签发

a

项目减排量首次签发

项目减排量原则上**每年签发一次**。

减排项目申请主体申请减排项目的同时，可以**同步申请签发首次项目减排量**。

b

项目减排量再次签发

减排项目通过审核并公布后，减排项目申请主体再次申请项目减排量，需提交项目减排量签发申请表（附录 D）、项目减排量计算过程说明（附录 E）和项目减排量监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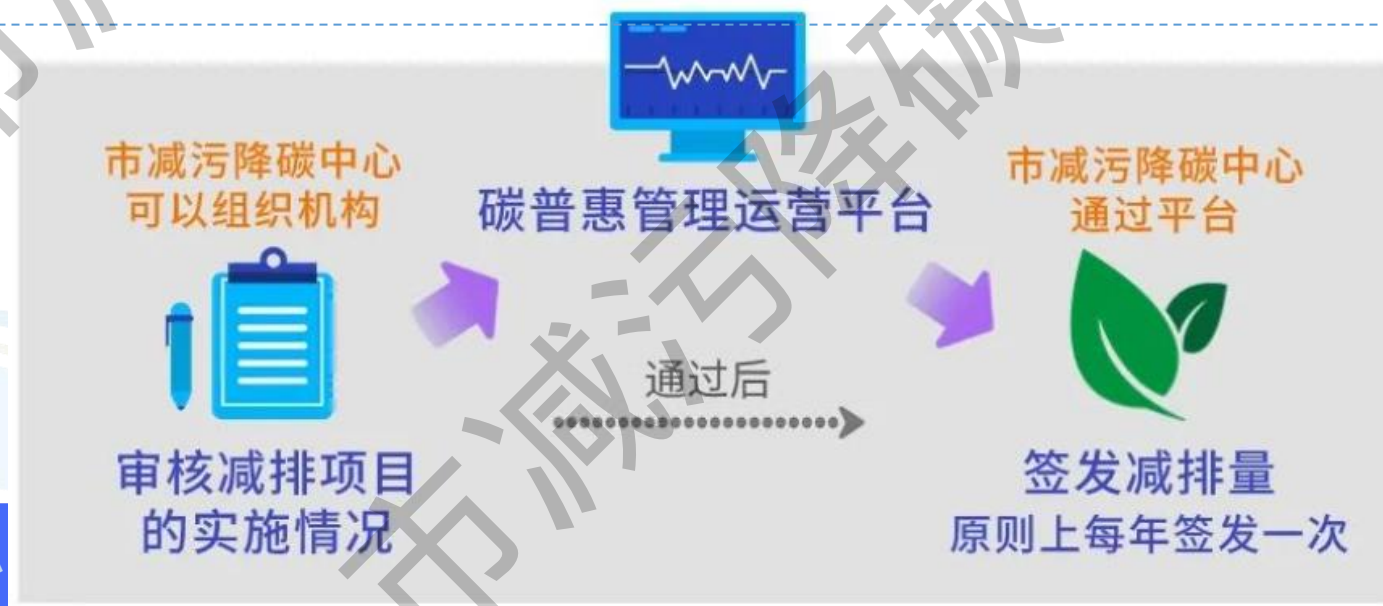
# 减排项目申请和项目减排量签发流程



## 项目减排量 签发

**市减污降碳中心**收到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通过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签发项目减排量。对于**类型复杂**的减排项目，将组织相关**专业技术服务机构**对减排项目申请的减排量进行**审查**。

已实现数据与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系统对接的减排项目申请主体，可以通过**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在线申请减排量签发。



# 03

## 减排场景申请流程

# 减排场景申请和场景减排量签发流程



## 申请阶段

## 审核阶段

### 申请



**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其他社会组织等**减排场景申请主体依据已公布的减排场景方法学开发并运行减排场景。产生减排量后向市减污降碳中心申请。

### 形式审查



市减污降碳中心收到减排场景申请主体递交的申请材料，对相关申请材料的**完整性、规范性等**开展形式审查。

### 会同审核



市减污降碳中心会同**上海环交所**对减排场景开展审核。对于**类型复杂**的减排场景，可以组织专家对减排场景开展技术论证。

### 专家技术论证



市减污降碳中心组织召开专家审查会，对**核算边界、减排量核算、数据来源和监测等内容**进行技术论证，并出具专家组意见。原则上专家人数不得少于5人。

### 文本完善、公示及意见出具



减排场景申请主体根据审核意见、专家技术论证意见（如有），修改完善相关文本；对符合要求的文本开展公示；市减污降碳中心出具技术审核意见。

# 减排场景申请和场景减排量签发流程

公布阶段

数据对接阶段

减排场景实施

场景减排量签发

公开发布



经审核通过的减排场景，向社会公开发布。

数据对接



减排场景通过审核并公布后，减排场景申请主体业务平台系统须与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系统对接。

实施



减排场景申请主体依据已公布的方法学开展减排场景的运营、维护、监测、报告等工作。

签发



市减污降碳中心应当依据本市已公布的减排场景方法学通过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定期向个人签发场景减排量。



# 减排场景申请和场景减排量签发流程

减排场景申请主体依据已公布的减排场景方法学开发并运行减排场景。产生减排量后由减排场景申请主体向**市减污降碳中心**递交以下**申请材料**，所有递交的申请材料需**加盖公章和骑缝章**。

## 申请

- a. 碳普惠减排场景申请表
- b. 减排场景申请主体营业执照或者其他主体资格等证明材料；
- c. 减排场景申请主体法人或者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
- d. 减排项目申请委托书（如有）；
- e. 其他材料。

如减排场景申请主体受委托申请减排场景，减排场景申请主体须提供减排场景申请委托书、减排场景申请主体与个人的服务协议、各子场景平台的数据接入情况、子场景开发主体与个人的服务协议等证明材料。

## 附录 C 碳普惠减排场景申请表

### 1. 减排项目申请方基本信息

- 减排项目申请主体基本信息
- 减排项目申请主体情况说明
- 碳普惠减排场景联系人 (经办人)

### 2. 碳普惠减排项目基本信息

- 场景类型
- 场景名称
- 场景方法学

说明减排场景大类、减排场景细分类别和具体的减排场景运营商名称，例如：  
绿色出行-上海市轨道交通碳普惠场景-运营公司/机构/单位...

### 3. 减排场景描述

- 场景地理范围
- 场景设施或平台
- 场景建设的技术说明

包括但不限于如何符合数据接入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的技术要求，API 数据接口改造、数据报送范围，以及数据报送 频次等相关内容。详细说明各场景下的用户保有量情况，用户认证模式，行为数据，用户数据采集内容字段、储存模式，并对各场景下数据传输、接入模式进行详细说明



## 附录 C 碳普惠减排场景申请表

### 4. 基准线和检测方法学的应用

- 方法学适用性
- 减排行为边界
- 基本要求论证

根据对应方法学要求进行论述

### 5. 减排量

- 计算方法说明：（1）基准线排放计算说明  
（2）场景排放计算（3）泄漏（4）场景减排量计算
- 参数和数据选取
- 监测计划
- 数据的记录和管理

根据对应方法学要求进行论述

### 6. 技术服务机构（如有）

## 附录 C 碳普惠减排场景申请表

### 6. 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可附件，如减排场景申请主体受委托打捆申请减排场景，减排场景开发主体须提供减排场景申请委托书、各子场景平台的数据接入情况、场景开发主体与个人的服务协议等证明材料。

### 7. 申请人申明

# 减排场景申请和场景减排量签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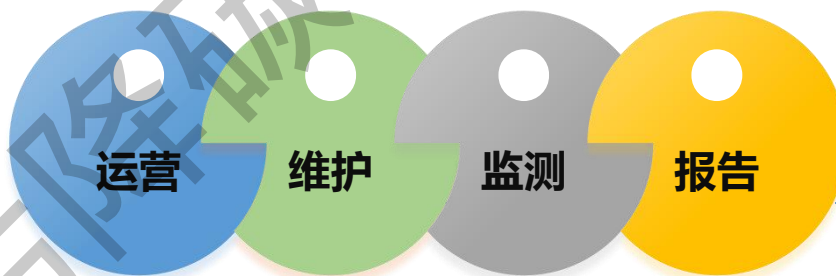
## 数据对接

减排场景申请主体依据本市已公布的减排场景方法学，**经个人授权核算个人场景减排量**，并将数据报送至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

减排场景申请主体须确保数据**真实性、准确性**，在减排场景运营过程中若更换数据来源设备（包括数据测量仪器）等，须经过校验且符合相关行业标准。

减排量数据出现异常或者其他故障，减排场景申请主体应当根据反馈及时查找问题并解除故障，依据异常数据获得的减排量将进行修正。

# 减排场景申请和场景减排量签发流程



减排场景  
实施

减排场景申请主体依据已公布的方法学开展减排场景的运营、维护、监测、报告等工作。

# 减排场景申请和场景减排量签发流程

市减污降碳中心通过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定期向个人签发**经个人授权**的场景减排量。

## 场景减排量 签发



# 04 减排项目和减排场景跟踪评估

## 减排项目和 减排场景跟 踪评估

市减污降碳中心会同上海环交所依据已经公布的方法学对减排项目和减排场景的运行情况进行跟踪评估，包括运营、维护、监测、报告等环节与申请材料的一致性、减排行为数据科学性、真实性、准确性等。

一致性

科学性

真实性

准确性



谢谢

欢迎批评指正